

证券代码：301120

证券简称：新特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24-029

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、总经理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新特电气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、总经理王书静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王书静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以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。王书静先生原定任期为2023年8月4日至2026年8月3日，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王书静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，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，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董事、总经理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补选工作。为保证公司相关工作顺利开展，公司在未聘任新的总经理期间，由公司董事长谭勇先生代为履行总经理职责，直至公司聘任总经理为止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王书静先生及其配偶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

王书静先生担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公司及董事会会对王书静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24日